



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债券 2019 年跟踪信用评级结果的公告

股票代码：000002、299903 证券简称：万科 A、万科 H 代

债券代码：112285、112546、112561、112742、112784、112844

债券简称：15 万科 01、17 万科 01、17 万科 02、18 万科 01、18 万科 02、19 万科 01

公告编号：〈万〉2019-041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委托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诚信证评”）对本公司尚在存续期内的公司债券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。

中诚信证评出具了《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、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、第二期）跟踪评级报告（2019）》（信评委函字【2019】跟踪 169 号）和《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住房租赁专项公司债券（第一期、第二期）、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住房租赁专项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跟踪评级报告（2019）》（信评委函字【2019】跟踪 170 号）（以下简称“两份评级报告”）。两份评级报告都维持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 AAA，评级展望稳定，分别维持“15 万科 01”、“17 万科 01”、“17 万科 02”、“18 万科 01”、“18 万科 02”和“19 万科 01”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。

本次两份评级报告的全文，详见 2019 年 5 月 17 日本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zse.cn>）刊登的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五月十七日